

##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投标项目中标及签订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中标情况及合同签订概述

2013年4月25日，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收到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华国际”）发出的《中标通知书》（神华工程中[2013]1459号）。经综合评标，确定本公司为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神华宁煤公司”）400万吨/年煤炭间接液化项目空分装置的设计、供货和服务（招标编号：0744-1240CSIE0875）的中标单位。中标内容为：神华宁煤公司400万吨/年煤炭间接液化项目空分装置的设计、供货和服务B包，中标金额为16.95亿元人民币。项目具体情况和公司参与项目投标及进展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司[2013-002]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3-02-20/62137001.PDF?www.cninfo.com.cn>）和公司[2013-022]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3-04-13/62356391.PDF?www.cninfo.com.cn>）

2013年4月26日，由神华宁煤公司和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华物资公司”）共同作为买方（以下共同称为“买方”）；本公司和杭氧（香港）有限公司作为卖方，双方签订《神华宁煤400万吨/年煤炭间接液化项目空分装置设计、供货和服务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需向神华宁煤公司提供神华宁煤400万吨/年煤炭间接液化项目 $6 \times 101,500 \text{ m}^3/\text{h}$  ( $\text{O}_2$ )空分装置并提供包括成套设计、供货和服务。

#### 二、当事人情况

（一）、招标人介绍：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注册资本：100.3亿元人民币

2、公司地址：宁夏银川市北京中路168号

3、主营业务：经营范围涉及煤炭制品与煤炭深加工、电力、矿井设计与建设、工程管理与监理、机械制造与修理、建筑与安装、铁路运输、房地产开发、旅游与餐饮、进出口贸易、科研等业务。

4、神华宁煤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5、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神华宁煤公司与本公司未发生购销业务往来。

6、神华宁煤公司履约能力较强。

(二)、合同买方介绍：神华宁煤公司和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1、神华宁煤公司介绍：同上（招标人介绍）。

2、神华物资公司介绍：

(1)、注册资本：10亿元人民币

(2)、公司地址：北京东城区安德路16号神华大厦C座

(3)、主营业务：物资的集中采购(国内、国外物资采购)，仓储与配送业务，通用物资的调配与调拨，相关物资、设备的回收与修复再利用，相关物资报废审核，物资信息化管理等。

(4)、神华物资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5)、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神华物资公司与本公司未发生购销业务往来。

(6)、神华物资公司履约能力较强。

(三)、合同卖方介绍：杭氧（香港）公司，系本公司在香港注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1、注册资本：130万美元

2、公司地址：中国香港湾仔港湾道1号会展广场办公大楼49楼8室

3、主营业务：通用机械及配件、原材料等进出口贸易，技术咨询与服务。

(四)、招标机构介绍：中国神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2、公司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16号神华大厦C座

3、主营业务：专业从事集团招标、工程造价咨询等业务

### 三、项目基本情况

神华宁煤400万吨/年煤炭间接液化项目是由神华宁煤集团独资建设，建设地点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的宁东煤化工基地(A区)B6地块，建设规模为年产油品400万吨，年转化煤炭2,036万吨。本公司参与了神华宁煤400万吨/年煤炭间接液化项目空分装置（单套101,500m<sup>3</sup>/h(O<sub>2</sub>），共12套）的设计、供货和服务的公开招投标，该项目的招标人为神华宁煤公司，招标机构为神华国际，均为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

#### 四、合同主要内容

- 1、合同标的：神华宁煤400万吨/年煤炭间接液化项目6×101,500m<sup>3</sup>/h (O<sub>2</sub>)空分装置而提供包括设计、采购及材料和设备供货。
- 2、合同金额：16.95亿元人民币
- 3、合同生效条件、日期：1) 合同经各方的授权代表签署。2) 在中国政府相关部门备案。
- 4、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15个月开始进行空分设备交货，分批按套数（2套/批）交货，每批依次间隔2个月交货。
- 5、结算方式：买方将按照成套设备设计、交货进度分批支付。
- 6、该合同的履行期限为：各方完全履行合同项下所有的义务和责任后，本合同终止。
- 7、其他：合同条款对设备未按时交付、性能未达标等情况作出明确违约赔付规定，如有违约将按照合同约定的赔付金额赔付。
- 8、合同签订时间：2013年4月26日。

#### 五、中标及签订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 1、本项目中标及合同签订标志着公司在特大型空分设备领域取得了巨大进展，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具有深远的影响。该项目中标金额为16.95亿元人民币，占公司2012年经审计确认营业收入的31.66%，合同的签订将对本公司2013-2015年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 2、本公司具备履行合同的能力，资金、人员、技术和产能均能够保证合同的顺利履行；
- 3、该合同的履行对本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本公司不会因此而对神华宁煤集团形成业务依赖。

## 六、风险提示

- 1、合同履行周期较长，存在受不可抗力风险影响履行的风险；
- 2、合同货款回收分阶段按比例执行，由于履行周期较长，存在货款回收缓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七、合同审议程序

该合同属于正常经营性合同，无需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也不需独立董事和律师发表意见。

## 八、备查文件

- 1、中标通知书(神华工程中[2013]1459)号。
- 2、合同正本。

特此公告。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4 月 26 日